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8048澎湖縣馬公市中華路369號
承辦人：紀凱仁
電話：06-927-2342分機261
傳真：06-927-4415
電子信箱：mk0015@mksh.phc.edu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馬中教字第11000031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預計於110學年成立雙語實驗班，相關事項請協助轉知貴校對外語有興趣之九年級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已核准本校於110學年度成立「雙語實驗班」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招生名額：32名。

(二)甄選對象：本校110學年度入學高一普通科學生。

(三)甄選方式：

1、國中教育會考英文科成績達B++(含)以上等級或通過全民英檢中級(含)初試以上或多益成績470以上者。

2、優先順序：若報名人數超過編班人數，則進行英文紙筆測驗，依成績高低錄取。

(四)安置方式：集中編班。

二、實驗班招生簡章預計於6月中旬公告於本校網頁，請協助轉知貴校對外語有興趣之九年級學生留意相關訊息。

正本：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湖西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烏嶼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望安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將澳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志清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西嶼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吉貝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白沙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七美國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澎南國民中學、澎湖縣立鎮海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